

白云区江高西片区、金沙街片区、金坑河片区排水单元达标
创建及配套公共管网完善工程第三方检测

招标公告



招标人：广州市白云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宝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7月



白云区江高西片区、金沙街片区、金坑河片区排水单元达标创建及配套公共管网完善工程第三方检测招标公告

白云区江高西片区、金沙街片区、金坑河片区排水单元达标创建及配套公共管网完善工程已由穗白发改投批【2023】59号、云水函〔2024〕129号文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广州市白云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工程的第三方检测进行公开招标。

一、项目名称：白云区江高西片区、金沙街片区、金坑河片区排水单元达标创建及配套公共管网完善工程第三方检测

二、建设地点：广州市白云区

三、工程概况：

(1) 排水单元达标创建工程：新建 d300II 级钢筋混凝土污水管 724 米、DN150~DN200 UPVC 污水管 280 米；新建 d300 II 级钢筋混凝土雨水管 100 米、新建 DN100 UPVC 雨水立管 260 米；(2) 配套公共管网完善工程：新建 d300 II 级钢筋混凝土污水管 693 米、DN500~DN600 球墨铸铁污水管 2670 米、新建 d800 III 级钢筋混凝土顶管实施污水管 319 米；新建 d300~d1650 II 级钢筋混凝土雨水管 2764 米、新建 500x500 雨水盖板渠 101 米。

项目概算总投资为 7692.06 万元。

四、招标内容和标段划分：

1、招标内容：按国家现行的规范及规定，代表招标人对白云区江高西片区、金沙街片区、金坑河片区排水单元达标创建及配套公共管网完善工程的雨污水管、污水管道、排水管道、渠箱工程开展材料（抽样）检测、中间产品检测、实体结构检测、基础检测、金属结构检测、机械电气检测、基坑监测、量测测量、功能性检测及 CCTV 检测等，为业主提供工程质量、安全方面的检测数据等服务工作。（实际检测项目及数量以施工图纸和相关规范确定并经甲方确认的检测方案为准。）

服务范围除以上工程检测与试验工作外，还包括：

①与工程所在行政区域的相关水务行政主管部门和监督部门进行检测工作的沟通协调；及时出具检测数据、成果，确保检测工作不影响工程项目的建设进度和竣工验收。

②在进行检测工作的过程中，应做好与该工程相关的施工、监理、设计、项目建设管理等单位的协调工作。

③检测数据通过“广州市水务工程质量检测监管系统”进行传输报送。

2、标段划分：本项目招标设一个标段

3、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为：101.649 万元。

五、资金来源：区财政资金

六、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获取

1、招标公告发布时间

从 2024 年 月 日至 2024 年 月 日 时 分（注：发布招标公告的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

2、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本项目招标文件随招标公告一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由投标人自行下载。

3、招标公告网上发布时，同时发布招标文件。

4、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发布媒体

本公告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站（网址：<http://www.gzggzy.cn>）、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zbtb.gd.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和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和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站发布。

七、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月 日 时 分

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后 1 小时内，

即：2024 年 月 日 时 分至 2024 年 月 日 时 分

2、开标时间：2024 年 月 日 时 分。

3、投标截止时间与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招标答疑中的相关信息。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开标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信息为准。

4、投标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并取得回执码，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未递交投标文件。

5、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可以撤回或替换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可以修改网上投标登记相关信息。

八、投标人合格条件

1、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2、持有事业单位登记管理部门核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且在有效期内，或市场监督（工商行政）部门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且在有效期内。

3、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新旧资质标准过渡工作的通知》建办质函〔2023〕100 号，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检测范围需覆盖本次招标的主要内容：地基基础工程检测、主体结构工程现场检测、见证取样检测），且证书在有效期内。或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标准》的通知》（建质规〔2023〕1 号），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综合资质证书或专项资质证书（专项资质证书包括：主体结构及装饰装修、地基基础、市政工程材料），且证书在有效期内。

4、具备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 CMA 计量认证合格证书，且证书在有效期内。

5、拟委派项目负责人应具有工程类相关专业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

6、投标人检测管理系统已经纳入《广州市水务工程质量检测监管系统》，并通过广州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的备案验收（须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投标人若未通过广州市水务工程质量检测监管系统备案的，须提交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书》原件（承诺在项目中标后 15 个日历天内在广州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审核通过备案，格式自定）。

7、投标登记前，投标人须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库已办理企业信息登记。

8、关于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投标人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失信联合惩戒名单以“信用广州”网站公布的“失信黑名单”为准。

注：未在招标公告第八项单列的资审合格条件，不作为资审不合格的依据。

九、资格审查方式及评标办法：

1、资格审查方法：本工程采用资格后审方式，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资格审查。资格审查结果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示，公示时间不得少于 3 日。

2、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招标，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

十、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内容异议的，向招标人书面提出。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市白云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电话：020-31925207；

地址：白云区大金钟路 19 号金景大厦。

十一、根据中央、省委、市委、区委有关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部署及要求，有效打击防范广州市白云区在水务工程建设招投标领域存在恶意围标、串标等涉黑涉恶违法犯罪活动，欢迎广大市民群众积极向招标监督部门举报。举报电话：020-36501911。

十二、联系方式：

招标人：广州市白云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大金钟路 19 号金景大厦

联系人：周工 电话：020-31925207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宝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 105 号 502-504 房(仅限办公)

联系人：李工 电话：18122781098

招标管理机构：广州市白云区水务局

地址：广州市大金钟路 19 号金景大厦

电话：020-36501911